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18 年 08 月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8,647,200.93	608,998,74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26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96,217.77	28,727,730.89
应收账款	1,070,730,337.82	1,002,832,859.80
预付款项	160,753,705.85	137,771,024.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737,482.12	47,151,82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74,444,764.68	1,332,106,679.35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184,015.39	93,459,661.76
流动资产合计	3,294,422,984.56	3,251,048,517.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023,432.39	51,023,432.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892,685.13	37,521,812.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94,689,394.51	3,351,401,632.73
在建工程	490,317,251.33	347,264,331.3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9,893,197.42	270,518,394.96
开发支出		
商誉	448,097,396.18	445,906,473.21
长期待摊费用	60,371,146.89	62,167,27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78,217.09	35,301,371.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888,382.99	138,395,41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48,551,103.93	4,739,500,140.89
资产总计	8,142,974,088.49	7,990,548,658.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4,494,923.29	1,063,894,923.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3,875.00	7,890,335.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2,320,000.00	451,200,000.00
应付账款	703,916,607.47	906,771,744.82
预收款项	193,615,107.14	78,566,619.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687,818.55	42,220,475.54
应交税费	89,061,672.37	75,585,087.63

应付利息	10,416,758.75	9,357,693.41
应付股利	2,180,015.68	2,720,037.18
其他应付款	227,590,465.85	227,670,374.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9,642,000.00	252,863,047.64
其他流动负债		48,958,333.33
流动负债合计	3,162,629,244.10	3,167,698,672.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90,705,666.74	597,770,666.7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24,798,381.63	274,292,897.8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351,580.22	4,241,807.79
递延收益	53,667,257.52	49,108,65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22,988.92	14,060,776.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048,000.00	16,808,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3,293,875.03	956,282,799.83
负债合计	4,065,923,119.13	4,123,981,472.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4,644,396.00	714,644,3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8,513,627.79	1,668,513,627.79
减：库存股		6,221,047.68
其他综合收益	46,950.55	38,379.00
专项储备	10,013,584.36	9,459,007.89

盈余公积	84,841,873.25	84,841,873.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0,362,010.16	926,038,088.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8,422,442.11	3,397,314,325.22
少数股东权益	538,628,527.25	469,252,860.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7,050,969.36	3,866,567,18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42,974,088.49	7,990,548,658.19

法定代表人：赵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旭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小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268,112.81	69,496,475.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4,804,704.82	
其他应收款	634,073,340.79	549,278,839.23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8,128.55	328,128.55
流动资产合计	914,474,286.97	619,103,443.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92,417.52	4,692,417.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0,665,292.88	3,055,057,419.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43,554.84	58,367.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500.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8,959,765.26	3,061,808,205.40
资产总计	4,053,434,052.23	3,680,911,649.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894,923.29	4,894,923.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26,339.71	2,905,404.53
应交税费	3,674,303.22	147,032.63
应付利息	7,959,632.55	6,572,403.39
应付股利		540,021.50
其他应付款	177,656,651.98	17,806,528.5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1,047.6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74,811,850.75	39,087,361.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00
负债合计	474,811,850.75	239,087,361.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14,644,396.00	714,644,3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32,508,729.02	2,632,508,729.02
减：库存股		6,221,047.6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716,814.77	46,716,814.77
未分配利润	184,752,261.69	54,175,395.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8,622,201.48	3,441,824,28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53,434,052.23	3,680,911,649.0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80,327,543.30	957,852,793.16
其中：营业收入	3,580,327,543.30	957,852,793.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09,634,569.78	869,059,665.84

其中：营业成本	3,126,431,232.14	691,081,957.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518,228.03	9,820,930.20
销售费用	53,950,365.53	52,405,970.64
管理费用	134,754,343.52	58,057,209.29
财务费用	76,827,070.24	60,248,359.32
资产减值损失	-3,846,669.68	-2,554,761.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83,5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526,995.71	-1,278,82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9,127.08	-1,790,490.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521.56	
其他收益	67,916,854.58	15,341,165.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216,905.37	102,855,463.51
加：营业外收入	836,443.33	1,619,282.97
减：营业外支出	8,235,973.66	1,911,948.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817,375.04	102,562,798.08
减：所得税费用	52,903,809.09	20,267,135.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913,565.95	82,295,662.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056,140.99	81,113,371.57
少数股东损益	41,857,424.96	1,182,290.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45.07	5,120.0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571.55	3,584.0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71.55	3,584.0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571.55	3,584.0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73.52	1,536.0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925,811.02	82,300,78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064,712.54	81,116,955.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61,098.48	1,183,826.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78	0.13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78	0.13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赵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旭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小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948,211.30	4,020,438.1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114,283.72	11,179,290.48
财务费用	3,250,668.50	5,611,972.56
资产减值损失	18,528.47	-173,545.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515,792.14	-1,790,490.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9,127.08	-1,790,490.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184,100.15	-22,428,646.63
加：营业外收入	29,251.80	
减：营业外支出	904,265.83	873,595.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309,086.12	-23,302,242.0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309,086.12	-23,302,242.0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309,086.12	-23,302,242.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26	-0.039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26	-0.039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3,760,282.59	1,120,784,700.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19,541.98	14,022,550.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75,154.74	18,892,69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9,754,979.31	1,153,699,942.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17,550,467.86	706,708,082.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766,486.72	71,184,955.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985,687.95	150,503,636.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002,131.01	69,100,85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9,304,773.54	997,497,52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50,205.77	156,202,414.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1,387,332.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2,757.03	102,578,065.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517.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5,839.59	31,463,878.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557,446.93	134,041,943.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287,551.65	182,719,05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004,223.80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926,247.73	3,52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218,023.18	216,239,05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60,576.25	-82,197,11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60,000.00	28,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2,600,000.00	595,601,945.9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203,203.30	158,177,58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3,463,203.30	782,179,534.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2,286,047.66	477,637,347.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499,716.48	369,976,860.1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108,765.27	131,259,947.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5,894,529.41	978,874,15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31,326.11	-196,694,620.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0.59	-1,317.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41,576.00	-122,690,636.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795,538.15	354,568,56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153,962.15	231,877,929.2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41,108.41	174,775,880.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241,108.41	174,775,88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2,729.13	4,067,72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5,680.85	5,787,23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75,660.67	414,218,38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44,070.65	424,073,34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697,037.76	-249,297,46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5,960.00	365,39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922,937.50	25,1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538,897.50	55,515,39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38,897.50	599,484,60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2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86,503.31	324,680,158.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386,503.31	574,680,15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3,496.69	-574,680,158.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771,636.95	-224,493,01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96,475.86	232,215,461.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268,112.81	7,722,443.4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4,644,396.00				1,668,513,627.79	6,221,047.68	38,379.00	9,459,007.89	84,841,873.25		926,038,088.97	469,252,860.36	3,866,567,185.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4,644,396.00				1,668,513,627.79	6,221,047.68	38,379.00	9,459,007.89	84,841,873.25		926,038,088.97	469,252,860.36	3,866,567,185.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21,047.68	8,571.55	554,576.47			134,323,921.19	69,375,666.89	210,483,783.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71.55				170,056,140.99	41,857,424.96	211,922,137.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21,047.68						27,518,241.93	33,739,289.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290,000.00	28,2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21,047.68							6,221,047.68
4. 其他												-771,758.07	-771,758.07
（三）利润分配											-35,732,219.80		-35,732,219.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732,219.80		-35,732,219.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54,576.47					554,576.47
1. 本期提取								686,010.49					686,010.49
2. 本期使用								131,434.02					131,434.0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4,644,396.00				1,668,513,627.79	46,950.55	10,013,584.36	84,841,873.25			1,060,362,010.16	538,628,527.25	4,077,050,969.36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235,530.00				617,108,354.47	12,442,095.36	28,373,030	9,567,812.48	84,841,873.25		872,817,055.82	162,793,428.52	2,329,950,33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235,530.00				617,108,354.47	12,442,095.36	28,373.03	9,567,812.48	84,841,873.25		872,817,055.82	162,793,428.52	2,329,950,33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408,866.00				1,051,405,273.32	-6,221,047.68	10,005.97	-108,804.59			53,221,033.15	306,459,431.84	1,536,616,85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5.97				350,838,798.15	51,106,512.42	401,955,31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408,866.00				1,063,884,379.37	-6,221,047.68						140,580,000.00	1,330,094,293.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408,866.00				1,062,491,123.90							140,580,000.00	1,322,479,989.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93,255.47	-6,221,047.68							7,614,303.1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617,765.00	-40,976,963.37	-338,594,72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617,765.00	-40,976,963.37	-338,594,728.3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79,106.05							-24,830,261.10	-37,309,367.1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479,106.05							-24,830,261.10	-37,309,367.15
（五）专项储备									-108,804.59				-108,804.59
1. 本期提取									1,864,203.27				1,864,203.27
2. 本期使用									-1,973,007.86				-1,973,007.86
（六）其他												180,580,143.89	180,580,143.89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4,644,396.00				1,668,513,627.79	6,221,047.68	38,379,000	9,459,007.89	84,841,873.25		926,038,088.97	469,252,860.36	3,866,567,185.5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14,644,396.00				2,632,508,729.02	6,221,047.68			46,716,814.77	54,175,395.37	3,441,824,28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4,644,396.00				2,632,508,729.02	6,221,047.68			46,716,814.77	54,175,395.37	3,441,824,287.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21,047.68				130,576,866.32	136,797,91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309,086.12	166,309,08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21,047.68					6,221,047.6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21,047.68					6,221,047.6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732,219.80	-35,732,219.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732,219.80	-35,732,219.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4,644,396.00				2,632,508,729.02				46,716,814.77	184,752,261.69	3,578,622,201.4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95,235,530.00				1,568,624,349.65	12,442,095.36			46,716,814.77	391,508,307.76	2,589,642,90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95,235,530.00				1,568,624,349.65	12,442,095.36			46,716,814.77	391,508,307.76	2,589,642,90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9,408,866.00				1,063,884,379.37	-6,221,047.68				-337,332,912.39	852,181,38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715,147.39	-39,715,147.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9,408,866.00				1,063,884,379.37	-6,221,047.68					1,189,514,293.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9,408,866.00				1,062,491,123.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93,255.47	-6,221,047.68					7,614,303.1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617,765.00	-297,617,765.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617,765.00	-297,617,765.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4,644,396.00				2,632,508,729.02	6,221,047.68			46,716,814.77	54,175,395.37	3,441,824,287.48

二、公司基本情况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吉改联批[1992]14号文、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42号文批准在对原吉林省轻工业进出口公司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中信城枫丹白露一期3栋906室。法定代表人:赵辉。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4,644,396.00元,总股本为714,644,39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50,332,581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564,311,815股。1993年12月15日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轻工公司)股票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原名系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华控股公司),前身系吉林轻工公司,吉林轻工公司系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吉改联批[1992]14号文、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42号文批准,在对原吉林省轻工业进出口公司进行整体改制的基础上,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7月15日经吉林省人民政府吉政函242号和243号文批准,吉林轻工公司转为社会募集公司,并于1993年10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88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2,70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700.00万元。1993年12月15日吉林轻工公司股票获准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吉轻工A”,代码000546。1994年向全体股东分红送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2,840.00万元;1995年配股资金到位,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3,868.00万元;1997年初转配股资金到位,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950.00万元。

由于吉林轻工公司1998—2000年连续三年亏损,每股净资产已为负值,2001年5月9日起,吉林轻工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暂停上市。2001年6月19日,吉林轻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宽限期申请,根据深交所《关于给予吉林轻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宽限期的决定》,吉林轻工公司被给予自2001年5月9日起十二个月的宽限期。2002年5月8日吉林轻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恢复上市申请。2002年5月15日吉林轻工公司收到深交所函,深交所正式受理了吉林轻工公司恢复上市的申请。2002年8月8日起吉林轻工公司股票被深交所批准恢复了上市交易,股票简称“ST吉轻工”,代码仍为000546。

2003年9月,原控股股东将持有吉林轻工公司的股份转让给湖南吉首大学控制的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8月,苏州市光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完成收购湖南吉首大学控制的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手续,间接控制了吉林轻工公司;2005年10月17日吉林轻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等议案,2005年10月19日经过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吉林轻工公司更名为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以自有资金投资房地产开发、教育及相关产业等。随后股票简称也被批准变更为“ST吉光华”。因股权分置改革已实施完毕,股票简称改为“GST吉光华”。2006年4月6日光华控股公司披露2005年度报告,因主营业务经营正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正值,不存在《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列示的对公司股票实行其他特别处理的情形，故于2006年4月5日向深交所提交了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经深交所审核同意，光华控股公司股票于2006年5月22日起撤销其他特别处理，股票简称变更为“G光华”，代码仍为000546。从2006年10月8日起，股票简称变更为“光华控股”，代码仍为000546。

2008年5月，光华控股公司控股股东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轻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光华控股公司部分股份23,136,348股(占新时代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公司股份的53.64%，占光华控股公司总股本的13.65%)以人民币15,038.62万元转让给开元轻工；2008年6月16日，该项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开元轻工成为光华控股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江苏开元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集团”)。

2009年9月7日，开元轻工与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开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变更为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资产”)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光华控股公司股份23,136,348股转让给开源资产，2009年10月28日，该项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过户完成后，开源资产持有光华控股公司23,136,348股，占其总股本的13.65%，为其第一大股东，开元轻工不再持有光华控股公司股份，光华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开元集团。广东南方国际传媒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控股”)通过控股的上海泰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泰泓”)持有开源资产49.00%股权。

2010年7月12日，开元集团与南方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南方控股通过协议方式受让开元集团持有开源资产9.00%股权，该股权转让后，南方控股取得光华控股公司第一大股东开源资产的控股权。南方控股是广东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以下简称“南方传媒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光华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开元集团变更为南方传媒集团。南方控股于2011年12月22日与深圳欧奇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公开挂牌转让上海泰泓51%股权。

2012年7月2日，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圆控股)与上海泰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金圆控股受让上海泰泓持有开源资产49.00%的股权，成为开源资产第一大股东。由于金圆控股由赵璧生、赵辉父子二人共同控制，因此光华控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赵璧生、赵辉父子。

2013年5月17日，金圆控股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受让开元集团持有开源资产42.00%股权及相关债务，2013年5月30日，光华控股公司收到开源资产《确认函》，金圆控股已全额支付上述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转让款，并取得了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关于开源资产42.00%股权及相关债权转让成交的确认函。光华控股公司并于2013年5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光华控股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11月28日《关于核准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59号)核准，光华控股公司向金圆控股、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恩贝集团)、邱永平、方岳亮等10名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合计428,933,014股(每股面值1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青海互助金圆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助金圆)100.00%股权，互助金圆于2014年12月1日办妥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光华控股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8,933,014股于2014年1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非公开发行后，光华控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598,439,493.00元。

根据2014年12月24日光华控股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光华控股公司名称变更为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15年1月4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5年8月24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5年9月25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自行购入2,960,086股公司股票作为人民币限制性股票授予15名股权激励对象，每股面值1元，授予价格每股5.76元，授予日为2015年9月28日。

根据公司2016年5月20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与《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5年度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实施方案的议案》：鉴于刘效锋先生已离职，根据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

划及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刘效锋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00,000 股(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7.0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3%)；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等相关承诺，依据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实施方案，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定向回购注销金圆控股 2015 年度应补偿股份数 1,835,666 股、康恩贝集团 2015 年度应补偿股份数 272,129 股、邱永平 2015 年应补偿股份数 275,494 股、方岳亮 2015 年应补偿股份数 20,674 股，合计 2,403,96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40%)。本次回购注销公司股份共计 3,203,963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98,439,493.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595,235,530.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07 月 25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148 号文)核准，2017 年 7 月，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19,408,86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95,235,53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714,644,396.00 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办妥工商变更手续。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水泥事业部、商砼事业部、环保事业部三大事业部及董事会办公室、行政人事部、财务资金部、投资发展部、审计监察部 5 个职能部门。

本公司经营范围：工业固体废弃物及危险废弃物收集、贮存、处置及综合利用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水泥及辅料、水泥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制作及技术服务；投资建设城市基础设施，投资环保、水泥、商砼、建材、公路运输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000123938867W。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8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18 年 8 月 3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截止 2018 年度上半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7 家，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 7 家，注销 2 家，处置 1 家，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预计负债、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和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

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

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

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

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备
其他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

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

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0	3-5	2.38-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3-5	6.33-32.33
运输工具	工作量法	4-10	5-10	9.00-23.75
采矿平台	其他	[注]	[注]	[注]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4、5、10	11.25-32.00

[注]采矿平台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即按矿石已探明可采储量和每期实际的采矿量来确定当期折旧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

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采矿权	预计受益期限	3-1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

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

4)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水泥及商品混凝土产品销售

公司已将水泥及商品混凝土产品发出，在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单据且产品销售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固废危废资源化综合利用

公司已将固废危废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取得客户签字确认的单据且产品销售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固废危废无害化处置

公司的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根据公司与客户约定的处置价格结合公司实际的处置数量确认销售收入。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判断依据：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方法：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判断依据：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方法：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

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二) 库存股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三)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四)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

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6.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

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公允价值”披露。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6%、3%
消费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
房产税[注 1]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注 1]互助金圆及其子公司宏扬水泥、博友建材免征房产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互助金圆	15%
宏扬水泥	15%
新金叶	15%
香港金圆	16.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规定，子公司青海青海湖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湖水泥公司)、互助金圆及其下属子公司采用旋窑法工艺生产并且水泥及熟料产品生产原料中掺兑废渣比例不低于20%的42.5及以上等级水泥、掺兑废渣比例不低于40%的其他水泥及水泥熟料销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退税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新金叶采用废旧线路板、废催化剂、熔炼渣等比例不低于70%生产的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税收优惠政策，进行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子公司青海德胜环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胜环能公司)采用含油污水、有机废水、污水处理后产生的污泥，油田采油过程中产生的油污泥(浮渣)生产的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退税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铂金及其制品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3〕86号)的规定，新金叶自产自销的铂金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税收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号)的规定，新金叶

属黄金生产和经营单位，相应销售的黄金和黄金矿砂(含伴生金)免征增值税。

2. 所得税

(1)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于2011年7月27日联合发布的《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互助金圆及宏扬水泥本期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12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规定,符合条件的工业固体废物处理项目和危险废物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格尔木宏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德胜环能公司以及灌南环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埠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免征企业所得税。

(3)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6年12月2日下发的《关于江西省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36号),新金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了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36000257,发证日期为2016年11月15日,有效期三年。新金叶于2017年3月31日在上饶县国家税务局完成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本期新金叶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房产税

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海省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青政〔2003〕35号),互助金圆、宏扬水泥及博友建材本期免征房产税。

3、其他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3,723.06	1,543,676.39
银行存款	294,486,258.27	372,870,298.98
其他货币资金	213,047,219.60	234,584,766.08
合计	508,647,200.93	608,998,741.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92.40	2,006.59

其他说明

(1)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法院冻结资金223,238.78元,为借款作质押担保3,000,000元;其他货币资金中195,270,000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其使用存在一定的时间限制。

(2)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报告十一七79“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260.00	
衍生金融资产	29,260.00	
合计	29,26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326,217.77	24,324,378.96
商业承兑票据	1,570,000.00	4,403,351.93
合计	23,896,217.77	28,727,730.8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47,575.25	
合计	150,047,575.25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1,164,77	99.79%	94,048,0	8.07%	1,070,730	1,100,9	99.78%	98,092,94	8.91%	1,002,832,8

合计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14.45		76.63		,337.82	25,802.15		2.35		5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1,000.00	0.21%	2,481,000.00	100.00%		2,481,000.00	0.22%	2,481,000.00	100.00%	
合计	1,167,259,414.45	100.00%	96,529,076.63	8.27%	1,070,730,337.82	1,103,406,802.15	100.00%	100,573,942.35	9.11%	1,002,832,859.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50,106,742.99	42,505,337.15	5.00%
1 至 2 年	214,711,279.61	21,471,127.96	10.00%
2 至 3 年	99,542,922.03	29,862,876.61	30.00%
3 至 4 年	417,469.82	208,734.91	50.00%
合计	1,164,778,414.45	94,048,076.63	8.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苏仪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81,000.00	2,481,000.00	100.00	该公司已进入破产清算程序，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2,481,000.00	2,481,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44,865.72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4,754,254.70	1年以内	8.37%	2,237,712.74
	49,648,422.20	1-2年		4,964,842.22
	3,377,275.50	2-3年		1,013,182.65
第二名	85,510,531.51	2-3年	7.32%	25,653,159.45
第三名	37,320,803.10	1年以内	4.08%	1,866,040.16
	8,153,096.00	1-2年		815,309.60
	2,109,098.00	2-3年		632,729.40
第四名	14,790,212.50	1年以内	4.05%	739,510.63
	32,537,525.29	1-2年		3,253,752.53
第五名	19,629,505.50	1年以内	2.88%	981,475.28
	13,986,530.00	1-2年		1,398,653.00
合计	311,817,254.30		26.71%	43,556,367.64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2,357,628.04	94.78%	135,176,629.00	98.12%
1至2年	6,301,263.88	3.92%	1,298,581.62	0.94%
2至3年	1,484,416.35	0.92%	433,777.17	0.31%
3年以上	610,397.58	0.38%	862,036.26	0.63%
合计	160,753,705.85	--	137,771,024.05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	-----	----	-----------------	-------

第一名	10,432,732.83	1 年以内	5.95%	材料预付款
第二名	10,000,000.00	1 年以内	5.71%	材料预付款
第三名	7,578,839.09	1 年以内	4.32%	材料预付款
第四名	7,500,000.00	1 年以内	4.28%	材料预付款
第五名	7,458,123.55	1 年以内	4.26%	材料预付款
合计	42,969,695.47		24.52%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754,189.78	100.00%	15,016,707.66	22.84%	50,737,482.12	63,027,726.96	100.00%	15,875,906.96	25.19%	47,151,820.00
合计	65,754,189.78	100.00%	15,016,707.66	22.84%	50,737,482.12	63,027,726.96	100.00%	15,875,906.96	25.19%	47,151,82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568,496.81	1,878,424.84	5.00%
1 至 2 年	2,605,991.00	260,599.10	10.00%
2 至 3 年	8,668,947.72	2,600,684.32	30.00%
3 至 4 年	10,116,199.37	5,058,099.69	50.00%
4 至 5 年	5,227,972.82	4,182,378.26	80.00%
5 年以上	1,036,521.46	1,036,521.46	100.00%

合计	65,754,189.78	15,016,707.66	22.84%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59,199.3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12,961,873.22	11,566,513.70
拆借款	22,963,348.90	21,210,654.47
备用金	10,876,828.43	6,720,474.00
押金保证金	9,731,068.82	9,323,014.55
应收即征即退增值税		5,445,824.32
其他	9,221,070.41	8,761,245.92
合计	65,754,189.78	63,027,726.9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安锋实业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479,554.40	4-5 年	6.78%	3,583,643.52
刘沛钊	应收暂付款	1,695,864.76	2-3 年	2.57%	508,759.43
	应收暂付款	1,942,553.45	3-4 年	2.94%	971,276.73
江西清鑫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拆借款	130,500.00	1 年以内	0.20%	6,525.00
	拆借款	142,500.02	1-2 年	0.22%	14,250.00
	拆借款	180,000.00	2-3 年	0.27%	54,000.00
	拆借款	3,007,687.50	3-4 年	4.55%	1,503,843.75
平安圣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拆借款	2,680,921.21	2-3 年	4.06%	804,276.36

江西省沃普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2,527,281.26	1 年以内	3.83%	126,364.06
合计	--	16,786,862.60	--	25.41%	7,572,938.85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9,735,777.38		489,735,777.38	445,198,041.11		445,198,041.11
在产品	95,562,784.88		95,562,784.88	107,838,358.91		107,838,358.91
库存商品	197,694,216.05		197,694,216.05	258,175,247.92		258,175,247.92
自制半成品	587,113,590.81		587,113,590.81	517,935,959.84		517,935,959.84
包装物	4,338,395.56		4,338,395.56	2,959,071.57		2,959,071.57
合计	1,374,444,764.68		1,374,444,764.68	1,332,106,679.35		1,332,106,679.35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期货合约保证金	34,734,315.00	47,215,718.50
待抵扣进项税	54,549,927.85	41,817,601.93
留抵进项税	5,788,727.77	2,857,231.34
预缴税费	10,111,044.77	391,646.97
其他		1,177,463.02
合计	105,184,015.39	93,459,661.76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9,049,794.93	28,026,362.54	51,023,432.39	79,049,794.93	28,026,362.54	51,023,432.39
按成本计量的	79,049,794.93	28,026,362.54	51,023,432.39	79,049,794.93	28,026,362.54	51,023,432.39
合计	79,049,794.93	28,026,362.54	51,023,432.39	79,049,794.93	28,026,362.54	51,023,432.39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吉林省敖东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8.00%	
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	30,718,780.06			30,718,780.06	26,026,362.54			26,026,362.54	29.58%	
青海大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1.40%	480,000.00
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331,014.87			32,331,014.87					4.98%	
江西婺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1.81%	213,820.48
合计	79,049,794.93			79,049,794.93	28,026,362.54			28,026,362.54	--	693,820.48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市置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469,272.55			-279,127.08						35,190,145.47	
青海九凝建材有限公司	2,052,539.66									2,052,539.66	
赤峰八达运输有限公司									650,000	650,000	
小计	37,521,812.21			-279,127.08						37,892,685.13	
合计	37,521,812.21			-279,127.08						37,892,685.13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采矿平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7,111,143.89	1,825,707,939.41	386,898,568.71	46,881,920.87	269,054,608.07	4,255,654,180.95
2.本期增加金额	31,406,672.88	23,586,310.83	4,086,866.68	1,964,200.74		61,044,051.13
(1) 购置	6,262,634.27	16,804,885.28	2,273,083.26	1,661,973.48		27,002,576.29
(2) 在建工程转入	25,144,038.61	6,781,425.55	1,813,783.42	302,227.26		34,041,474.8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27,131.62	1,579,605.17	4,777,587.84	1,541,876.08		10,326,200.71
(1) 处置或报废	2,427,131.62	1,579,605.17	2,971,482.02	1,536,376.08		8,514,594.89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806,105.82	5,500.00		1,811,605.82
4.期末余额	1,756,090,685.15	1,847,714,645.07	386,207,847.55	47,304,245.53	269,054,608.07	4,306,372,031.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3,902,644.21	535,090,458.03	130,859,968.23	25,867,909.61	8,531,568.14	904,252,548.22
2.本期增加金额	27,176,216.13	46,291,539.46	24,561,293.00	4,357,566.15	8,565,164.76	110,951,779.50
(1) 计提	27,176,216.13	46,291,539.46	24,561,293.00	4,357,566.15	8,565,164.76	110,951,779.50
3.本期减少金额		499,022.02	1,684,791.47	1,337,877.37		3,521,690.86
(1) 处置或报废		499,022.02	1,383,994.38	1,337,616.10		3,220,632.50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300,797.09	261.27		301,058.36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31,078,860.34	580,882,975.47	153,736,469.76	28,887,598.39	17,096,732.90	1,011,682,636.8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5,011,824.81	1,266,831,669.60	232,471,377.79	18,416,647.14	251,957,875.17	3,294,689,394.51
2.期初账面价值	1,523,208,499.68	1,290,617,481.38	256,038,600.48	21,014,011.26	260,523,039.93	3,351,401,632.73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13,222,960.00	2,617,070.65		10,605,889.35
机器设备	467,886.67	141,681.93		326,204.74

小计	13,690,846.67	2,758,752.58		10,932,094.09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22,785,448.98
小计	22,785,448.9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74,634,783.20	尚在办理中
运输工具	112,975,672.56	尚在办理中
小计	687,610,455.76	

13、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含铜污泥及金属表面处理污泥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123,896,495.89		123,896,495.89	116,641,654.74		116,641,654.74
年处理 15 万吨金属废料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86,438,892.59		86,438,892.59	74,871,920.44		74,871,920.44
年产 5000 吨电锌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58,697,779.19		58,697,779.19	48,268,554.99		48,268,554.99
互助金圆基建工程	66,769,152.79		66,769,152.79	47,380,539.90		47,380,539.90
格尔木金圆商砼有限公司新建厂房工程	13,642,011.94		13,642,011.94	13,216,660.52		13,216,660.52

宏扬水泥基建及技改工程	19,317,251.73		19,317,251.73	12,146,928.06		12,146,928.06
格尔木环保水泥窑协同处置工业废弃物项目				4,550,601.88		4,550,601.88
3万吨/年危险固废处置项目	17,713,458.54		17,713,458.54			
三明南方10万吨/年危险固废处置项目	15,987,783.82		15,987,783.82			
徐州鸿誉10万吨/年工业废弃物协同处置项目	32,311,444.43		32,311,444.43			
其他零星工程	55,542,980.41		55,542,980.41	30,187,470.86		30,187,470.86
合计	490,317,251.33		490,317,251.33	347,264,331.39		347,264,331.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处理15万吨金属废料综合利用项目	120,000,000.00	74,871,920.44	11,566,972.15			86,438,892.59	86.00%	95%				自筹
年产5000吨电锌综合利用项目	61,855,400.00	48,268,554.99	10,429,224.20			58,697,779.19	94.90%	95%				自筹
含铜污泥及金属表面处理污泥综合利用项目	300,000,000.00	116,641,654.74	7,254,841.15			123,896,495.89	88.00%	90%	4,556,335.57	3,941,297.77	4.38%	募集资金及自筹

目(一期)												
3万吨/年危险废物处置项目	250,000,000.00		17,713,458.54			17,713,458.54	74.00%	85%	841,968.32			募集资金及自筹
水泥窑协同处置工业废弃物项目	150,000,000.00	4,550,601.88		4,550,601.88			95.00%	95%				募集资金及自筹
三明南方10万吨/年危险废物处置项目	129,650,000.00		15,987,783.82			15,987,783.82	12.00%	55%				自筹
徐州鸿誉10万吨/年工业废弃物协同处置项目	86,000,000.00		32,311,444.43			32,311,444.43	38.00%	90%				自筹
合计	1,097,505,400.00	244,332,732.05	95,263,724.29	4,550,601.88		335,045,854.46	--	--	5,398,303.89	3,941,297.77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矿山开采权	软件	排污权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1,345,152.80			43,441,300.24	7,042,936.70	1,420,555.60	71,695,800.00	324,945,745.34
2.本期增加金额	714,435.60				219,036.13			933,471.73
(1) 购置	714,435.60				219,036.13			933,471.7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02,059,588.40			43,441,300.24	7,261,972.83	1,420,555.60	71,695,800.00	325,879,217.0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6,529,309.28			28,370,682.66	2,349,420.39	284,111.12	6,893,826.93	54,427,350.38
2.本期增加金额	1,492,382.93			1,260,728.21	390,910.24	142,055.58	8,272,592.31	11,558,669.27
(1) 计提	1,492,382.93			1,260,728.21	390,910.24	142,055.58	8,272,592.31	11,558,669.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163,747.79			29,631,410.87	2,740,330.63	284,111.12	15,166,419.24	65,986,019.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183,895,840. 61			13,809,889.3 7	4,521,642.20	1,136,444.48	56,529,380.7 6	259,893,197. 42
2.期初 账面价值	184,815,843. 52			15,070,617.5 8	4,693,516.31	1,136,444.48	64,801,973.0 7	270,518,394. 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9,892,239.53	尚在办理中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新金叶	379,279,297.69					379,279,297.69
上海华舆	22,041,688.00					22,041,688.00
宏扬水泥	7,606,485.99					7,606,485.99
河源金杰	1,612.00					1,612.00
青海湖水泥	4,589,283.01					4,589,283.01
博友建材	4,139,069.74					4,139,069.74
民和建鑫	9,418,728.10					9,418,728.10
西宁商砼	7,758,316.93					7,758,316.93
海东商砼	10,258,149.55					10,258,149.55
格尔木商砼	813,842.20					813,842.20
重庆埠源		2,190,922.97				2,190,922.97
合计	445,906,473.21	2,190,922.97				448,097,396.18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区外绿化工程	42,157,913.29		3,189,568.26		38,968,345.03
储料平台	6,441,065.38		515,285.22		5,925,780.16
石膏矿剥离	8,697,571.69		446,029.32		8,251,542.37
预付长期顾问费	1,206,666.58	1,300,000.00	811,333.36		1,695,333.22
防腐工程	2,165,934.87	881,187.39	1,181,660.95		1,865,461.31
技术服务费		1,465,185.85	364,846.79		1,100,339.06
其他	1,498,121.62	1,191,460.32	125,236.20		2,564,345.74
合计	62,167,273.43	4,837,833.56	6,633,960.10		60,371,146.89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96,529,076.63	22,726,374.93	100,573,942.35	22,551,939.88
存货跌价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预计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4,351,580.22	649,271.17	4,241,807.79	649,271.17
未弥补亏损的所得税影响	21,891,848.35	5,472,962.10	14,903,411.64	3,725,852.92
递延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17,683,948.33	2,935,738.00	19,330,732.12	3,183,469.86
合并抵销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所得税影响	16,717,019.84	2,673,128.68	20,110,472.64	3,182,146.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3,260,643.84	815,160.96	3,260,643.84	815,160.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703,875.00	105,581.25	7,890,335.00	1,193,530.25
合计	161,137,992.21	35,378,217.09	170,311,345.38	35,301,371.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660,400.12	99,060.02	770,172.59	115,525.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8,196,570.56	12,623,928.90	56,817,006.63	13,945,251.03
合计	48,856,970.68	12,722,988.92	57,587,179.22	14,060,776.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78,217.09		35,301,371.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22,988.92		14,060,776.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016,707.66	15,875,906.96
可抵扣亏损	125,502,018.88	83,268,378.26
合计	140,518,726.54	99,144,285.2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6,103,492.56	6,103,492.56	
2020 年	9,493,798.40	9,493,798.40	
2021 年	19,183,595.84	19,183,595.84	
2022 年	48,487,491.46	48,487,491.46	
2023 年	42,233,640.62		
合计	125,502,018.88	83,268,378.26	--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7,797,451.34	117,304,487.28
矿山恢复治理保证金	6,481,944.00	6,481,944.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24,608,987.65	11,608,987.65
其他[注]	2,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70,888,382.99	138,395,418.93

其他说明：

[注]期末余额系本公司认购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国际信托公司)发行的金圆1号信托基金。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87,000,000.00
抵押借款	306,000,000.00	337,000,000.00
保证借款	918,494,923.29	639,894,923.29
合计	1,264,494,923.29	1,063,894,923.2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4,894,923.29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	4,894,923.29	12.10%	1996 年 10 月 11 日	
合计	4,894,923.29	--	--	--

2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衍生金融负债	703,875.00	7,890,335.00
合计	703,875.00	7,890,335.00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2,320,000.00	451,200,000.00
合计	422,320,000.00	451,2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87,808,002.04	771,259,715.85
1-2 年	51,618,075.18	66,117,101.74
2-3 年	40,179,138.06	43,816,815.21
3 年及以上	24,311,392.19	25,578,112.02
合计	703,916,607.47	906,771,744.82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9,356,131.09	75,155,842.62
1-2 年	11,974,265.72	2,293,168.62
2-3 年	1,989,252.72	794,641.28
3 年及以上	295,457.61	322,967.45
合计	193,615,107.14	78,566,619.97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984,861.82	116,077,995.35	130,231,882.14	27,830,975.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5,613.72	3,535,752.03	2,914,522.23	856,843.52
三、辞退福利		392,949.47	392,949.47	
合计	42,220,475.54	120,006,696.85	133,539,353.84	28,687,818.5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614,398.72	108,969,540.43	123,214,837.06	25,369,102.09
2、职工福利费		4,608,663.37	4,560,300.05	48,363.32
3、社会保险费	173,740.44	1,904,388.83	1,984,254.37	93,874.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1,930.18	1,274,330.71	1,340,994.94	5,265.95
工伤保险费	50,332.84	553,403.95	568,985.55	34,751.24
生育保险费	51,477.42	76,654.17	74,273.88	53,857.71
4、住房公积金		272,842.00	272,84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96,722.66	306,760.72	183,848.66	2,319,634.72
8、其他短期薪酬		15,800.00	15,800.00	
合计	41,984,861.82	116,077,995.35	130,231,882.14	27,830,975.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9,146.82	3,414,609.80	2,785,234.01	848,522.61
2、失业保险费	16,466.90	121,142.23	129,288.22	8,320.91
合计	235,613.72	3,535,752.03	2,914,522.23	856,843.52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279,669.02	17,683,942.08
企业所得税	32,672,331.00	51,853,513.12
个人所得税	4,794,248.42	644,223.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0,647.74	608,130.20
教育费附加	1,373,344.85	637,065.92
地方教育附加	908,889.31	417,710.61
土地使用税	1,179,722.51	1,392,955.09
房产税	583,481.55	1,387,934.23
资源税	93,214.35	340,317.10
印花税	294,505.51	602,795.60
车船使用税		16,500.00
环境保护税	141,618.11	
合计	89,061,672.37	75,585,087.63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31,540.64	1,217,248.7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945,832.29	7,730,67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9,385.82	409,765.08
合计	10,416,758.75	9,357,693.41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吉林省信托投资公司	6,183,514.49	
合计	6,183,514.49	--

27、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金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杰投资公司)	1,355,557.71	1,355,557.71

张青锋	824,457.97	824,457.97
陈 鑫		50,000.00
方岳亮		80,000.00
邱永平		60,000.00
舒瑞君		30,000.00
童有芳		15,000.00
黄旭升		50,000.00
董长亮		15,000.00
李 龙		35,000.00
陈秉顺		15,000.00
唐远平		15,000.00
应卫荣		65,021.50
范建刚		50,000.00
李新华		30,000.00
王函颖		30,000.00
合计	2,180,015.68	2,720,037.18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415,815.17	8,597,670.51
暂借款	181,359,451.32	175,775,799.56
应付暂收款	29,134,091.32	28,027,774.65
中介服务费	465,905.00	123,938.90
股权转让款	834,120.00	10,033,800.00
其 他	6,381,083.04	5,111,391.35
合计	227,590,465.85	227,670,374.97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9,642,000.00	246,641,999.9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21,047.68
合计	219,642,000.00	252,863,047.64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48,958,333.33
合计		48,958,333.33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7,644,000.00	396,824,000.00
抵押借款	183,061,666.74	160,946,666.76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390,705,666.74	597,770,666.76

3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款购买设备款	0.00	779,942.59
实质以抵押资产融资的售后回租	423,139,855.95	270,491,826.73
其中：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 1](以下简称广西融资公司)	107,480,335.17	107,074,315.5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公司)[注 2]	74,153,308.90	98,219,632.69
中国外贸租赁公司[注 3]	241,506,211.88	65,197,878.53
融资租赁款	1,658,525.68	3,021,128.55
其中：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00	617,625.64
中国康富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康富租赁公司)[注 4]	1,454,968.66	2,151,610.59

鹰潭市华升气体有限公司	203,557.02	251,892.32
合计	424,798,381.63	274,292,897.87

其他说明:

[注1](1)根据博友建材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博友建材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根据西宁商砼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西宁商砼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根据海东商砼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海东商砼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根据西宁金砼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砼商砼公司)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金砼商砼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根据青海金圆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青海金圆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6)根据平安金圆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平安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根据化隆金圆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隆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止。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化隆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根据互助金圆与远东租赁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2016年9月29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互助金圆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远东租赁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2016年8月22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期限从2016年8月23日至2019年8月23日；2016年9月29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融资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3](1)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6年9月9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15日至2019年9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9月15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8年5月15日至2021年5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15日起至被

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4]根据那曲金圆与青海众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众腾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签订的《产品买卖合同》，那曲金圆通过中国康富租赁公司向青海众腾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采购车辆，融资租赁期限从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5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那曲金圆以其购买的该批车辆作为抵押，同时由互助金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15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4,351,580.22	4,241,807.79	矿山开采恢复治理
合计	4,351,580.22	4,241,807.79	--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108,650.49	7,000,000.00	2,441,392.97	53,667,257.52	
合计	49,108,650.49	7,000,000.00	2,441,392.97	53,667,257.52	--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山绿化工程扶持资金	5,999,995.88			499,999.98			5,499,995.90	与资产相关
排污费专项补助资金	2,202,038.73			101,699.04			2,100,339.69	与资产相关
日产 4000 吨熟料新型干法水泥技术改造及配套余热发电项目	1,438,596.45			70,175.40			1,368,421.05	与资产相关
在线监测系统运营补助资金	640,000.00			78,601.01			561,398.99	与资产相关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1,069,864.88			86,955.72			982,909.16	与资产相关
低温余热发	1,133,333.37			50,000.04			1,083,333.33	与资产相关

电项目								
互助节能降耗项目补贴	866,666.83			100,000.02			766,666.81	与资产相关
三个 50 工程项目贴息资金	454,761.91			7,142.86			447,619.05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运行费用补助资金	284,320.91			13,432.50			270,888.41	与资产相关
监控设施更新补助	251,176.51			12,352.98			238,823.53	与资产相关
荒山荒坡治理项目补助	768,000.00			384,000.00			384,000.00	与资产相关
水泥窑综合利用工业废弃物项目	1,425,000.00			75,000.00			1,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节能低碳专项资金	884,482.76			46,551.72			837,931.04	与资产相关
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4,766,687.22			51,905.85			4,714,781.37	与资产相关
铜再生资源回收、冶炼及深加工项目	1,796,770.80			19,195.32			1,777,575.48	与资产相关
废旧家电及电子信息产品分拣中心项目	3,034,800.00			32,421.48			3,002,378.52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1,087,500.00			75,000.00			1,0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拆解 10 万台废旧家电项目	750,638.25			21,446.82			729,191.43	与资产相关
铜冶炼弃渣精选铜精矿及贵金属提	9,014,177.59			313,087.98			8,701,089.61	与资产相关

取项目								
阳极铜及电 解铜生产线 节能改造项 目	2,383,838.40			242,424.24			2,141,414.16	与资产相关
贵金属污染 防治项目	820,000.00			60,000.00			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处理 15 万 吨金属废料 综合回收利 用项目补助 资金	8,036,000.00						8,036,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级 环保引导资 金		7,000,000.00		100,000.01			6,899,999.9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9,108,650.4 9	7,000,000.00		2,441,392.97			53,667,257.5 2	--

3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科技协同创新体借款及利息	17,048,000.00	16,808,000.00
合计	17,048,000.00	16,808,000.00

其他说明：

2016年4月13日，新金叶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叶科技公司)与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中心签署了《科技协同创新体借款合同》，根据《江西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协同创新体研发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新金叶科技公司为二次有色金属资源高效富集清洁利用及多金属综合回收工艺研发及产业化协同创新体组建项目向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中心借款人民币16,000,000.00元，借款期限3年(自2016年4月13日至2019年4月12日)，借款年利率为3.00%。同时由新金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陈水梅以其所持有的新金叶3.6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4,644,396.00						714,644,396.00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63,845,272.57			1,563,845,272.57
其他资本公积	104,668,355.22			104,668,355.22
合计	1,668,513,627.79			1,668,513,627.79

38、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21,047.68		6,221,047.68	0.00
合计	6,221,047.68		6,221,047.68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379.00	12,245.07			8,571.55	3,673.52	46,950.5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379.00	12,245.07			8,571.55	3,673.52	46,950.5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379.00	12,245.07			8,571.55	3,673.52	46,950.55

4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459,007.89	686,010.49	131,434.02	10,013,584.36
合计	9,459,007.89	686,010.49	131,434.02	10,013,584.3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自2012年2月14日起，对露天矿山开采的非金属矿山原矿按每吨2元，尾矿库按入库尾矿量计算，三等及三等以上尾矿库每吨1元计提安全生产费。

4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841,873.25			84,841,873.25
合计	84,841,873.25			84,841,873.25

4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26,038,088.97	872,817,055.8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26,038,088.97	872,817,055.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056,140.99	350,838,798.15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732,219.80	297,617,76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0,362,010.16	926,038,088.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68,084,128.78	3,120,151,183.55	948,053,405.26	685,909,215.54
其他业务	12,243,414.52	6,280,048.59	9,799,387.90	5,172,742.45
合计	3,580,327,543.30	3,126,431,232.14	957,852,793.16	691,081,957.99

4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47,509.82	2,415,854.62
教育费附加	4,972,354.81	1,666,266.69

资源税		52,110.89
房产税	1,168,963.25	
土地使用税	1,149,754.80	628,803.34
车船使用税	36,190.20	68,377.50
印花税	2,836,056.87	978,227.69
地方教育附加	3,314,902.98	1,117,229.97
营业税	814,824.50	2,894,059.50
环境保护税	666,180.92	
价格调节基金	11,489.88	
合计	21,518,228.03	9,820,930.20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5,697,516.95	17,216,240.03
工资	18,477,162.17	11,903,569.76
广告费	447,745.60	31,300.00
业务招待费	670,527.63	537,221.70
差旅费	334,608.78	172,249.12
办公费	94,427.96	24,332.78
通讯费	39,942.93	27,209.55
车辆费用	3,444,074.33	5,292,605.79
促销费	120,000.00	215,680.00
折旧费	14,612,444.77	16,981,299.71
其他	11,914.41	4,262.20
合计	53,950,365.53	52,405,970.64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781,784.20	24,862,392.16
业务招待费	5,722,806.57	3,453,479.58
税费		15,000.02
规费	2,445,277.16	2,882,117.02

折旧与摊销	28,232,016.67	11,598,328.81
车辆费用	2,815,432.20	1,767,383.63
差旅费	3,287,085.51	2,252,363.95
中介机构费用	8,718,372.77	3,816,315.36
保险费	243,780.78	172,229.23
厂区绿化	275,004.94	11,780.00
办公费	2,874,529.15	1,126,469.62
检测费	2,191,828.41	590,656.02
认证费	206,383.95	555,583.01
通讯费	582,247.94	361,125.33
租赁费	914,550.44	780,701.40
研究与开发费用	30,631,402.46	
限制性股票薪酬		928,836.98
其他	2,831,840.37	2,882,447.17
合计	134,754,343.52	58,057,209.29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436,450.34	59,320,664.97
减：利息收入	1,712,594.04	6,133,527.62
手续费及其他	7,993,441.51	7,061,221.97
合计	76,827,070.24	60,248,359.32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46,669.68	-2,554,761.60
合计	-3,846,669.68	-2,554,761.60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17,783,560.00	

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7,783,560.00	

5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9,127.08	-1,790,490.9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089,408.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93,820.48	480,000.00
其他	22,893.96	31,661.37
合计	15,526,995.71	-1,278,829.59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296,521.56	

5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7,916,854.58	15,341,165.78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55,700.00	742,475.00	355,7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0,714.12	
其他	480,743.33	425,993.85	480,743.33
合计	836,443.33	1,619,282.97	836,443.3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是否特殊补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响当年盈亏	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	互助县财政局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是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基金	上饶县工业经济发展小组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是	305,7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55,700.00		--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29,800.00	248,651.00	929,8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64,544.17	112.93	2,564,544.17
罚款支出	504,219.30	49,163.40	504,219.30
赔偿金、违约金	101,457.19	75,049.00	101,457.19
滞纳金	2,525,742.94	885,266.12	2,525,742.94
其他	1,610,210.06	653,705.95	1,610,210.06
合计	8,235,973.66	1,911,948.40	8,235,973.66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319,374.59	21,560,089.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15,565.50	-1,292,954.08
合计	52,903,809.09	20,267,135.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64,817,375.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301,755.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575,807.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9,017.9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0,006.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9,573.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58,410.16
所得税费用	52,903,809.09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9。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663,288.37	792,575.00
利息收入	1,712,594.04	317,683.97
其他往来款	2,549,067.91	16,230,926.43
收回诉讼冻结的资金		1,388,705.95
其他营业外收入	450,204.42	162,800.99
合计	44,375,154.74	18,892,692.3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销售费用	81,273,985.77	16,683,703.20
财务费用手续费	404,352.36	154,149.83
营业外支出	5,671,429.49	1,227,542.17
往来款及保证金	35,429,124.61	49,673,049.86
诉讼冻结资金	223,238.78	1,362,409.08
合计	123,002,131.01	69,100,854.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7,000,000.00	
收回暂借款		31,463,878.27
取得子公司时收到的现金净额	2,485,839.59	
合计	9,485,839.59	31,463,878.27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收回	174,203,203.30	50,000,000.00
售后回租固定资产收到出售款	178,900,000.00	108,177,588.82
取得暂借款	15,100,000.00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3,000,000.00	
收回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贴现筹资性银行承兑汇票收到的现金		
合计	374,203,203.30	158,177,588.8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设备款	48,316,515.27	69,337,090.01
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及顾问费		1,922,857.64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5,625,0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195,270,000.00	60,000,000.00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支付借款保证金	3,000,000.00	
贴现的筹资性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利息		
暂借款	142,897,250.00	
合计	395,108,765.27	131,259,947.65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11,913,565.95	82,295,662.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46,669.68	-2,554,761.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951,779.50	99,003,091.62
无形资产摊销	11,558,669.27	1,848,804.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33,960.10	4,410,64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6,521.56	-450,601.1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0,044.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83,5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341,521.42	59,320,664.9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26,995.71	1,278,829.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5,509.36	-1,206,360.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1,322.13	-86,593.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38,085.33	-780,208.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03,712.33	51,499,795.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471,535.62	-138,376,552.90
其他	554,57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450,205.77	156,202,414.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0,153,962.15	231,877,929.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6,795,538.15	354,568,565.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41,576.00	-122,690,636.4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900,000.00
其中：	--
潜江东园	10,000,000.00
重庆埠源	6,9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73,752.27
其中：	--
潜江东园	268.78
重庆埠源	1,973,483.49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926,247.73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0,153,962.15	376,795,538.15
其中：库存现金	1,113,723.06	1,543,676.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4,263,019.49	372,870,298.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777,219.60	2,381,562.7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153,962.15	376,795,538.15

其他说明：

2018年半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10,153,962.15元，2018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508,647,200.93元，差额198,493,238.78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95,270,000.00元，银行借款保证金3,000,000元，以及因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223,238.78元。

2017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76,795,538.15元，2017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608,998,741.45元，差额232,203,203.30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26,203,203.30元，信用证保证金3,000,000.00元，银行借款保证金3,000,000.00元。

5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8,493,238.78	为票据保证金、借款作质押担保等
固定资产	1,152,136,173.90	为借款作抵押担保、为融资租赁作抵押

		担保
无形资产	86,324,862.05	为借款作抵押担保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为借款作抵押担保
长期股权投资	207,600,000.00	为借款作抵押担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331,014.87	为借款作抵押担保
合计	1,724,885,289.60	--

6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249.56	6.6166	8,267.8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天汇隆源公司	2018年05月20日	1.00	60.00%	支付现金	2018年05月31日	注[1]	0.00	-542.06
重庆埠源公司	2018年06月13日	127,300,000.00	51.00%	支付现金	2018年05月31日	注[2]	2,129,257.97	907,147.46
济宁祥城公司	2018年05月22日	30,000,000.00	50.00%	支付现金	2018年04月30日	注[3]	0.00	-480,670.28
潜江东园公司	2018年04月09日	76,700,000.00	65.00%	支付现金	2018年04月30日	注[4]	0.00	-529,374.86

其他说明：

注[1] 根据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金圆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以1元受让徐丽、李君持有的天汇隆源公司60%的股权。天汇隆

源公司于2018年5月20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天汇隆源公司新的董事会已于2018年5月20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18年5月20日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18年5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18年6月1日起将天汇隆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根据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金圆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2,730 万元收购宁波明静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重庆埠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重庆埠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重庆埠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的董事会已于2018年6月19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18年6月19日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18年5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18年6月1日起将重庆埠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3]根据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金圆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分两次以总额3,000万元，收购山东阳光颜料公司、山东世纪阳光科技公司、济宁阳光化学有限公司持有济宁祥城环保有限公司50%股权。济宁祥城环保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济宁祥城环保有限公司新的董事会已于2018年4月8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18年4月8日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自2018年5月1日起将济宁祥城环保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4]根据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决定，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金圆环保发展有限公司与刘爱君、梅玫、许尚彪3名自然人签订的《关于潜江东园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金圆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分两次以总额7,670万元投资该公司，持有其65.00%股权。潜江东园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潜江东园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的董事会已于2018年4月9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本公司在2018年4月9日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自2018年5月1日起将潜江东园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天汇隆源公司	重庆埠源公司	济宁祥城公司	潜江东园公司
--现金		6,900,000.00		1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900,000.00		1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709,077.03		10,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190,922.97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天汇隆源公司		重庆埠源公司		济宁祥城公司		潜江东园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85.77	1,385.77	9,743,989.41	9,743,989.41	3,930,887.04	3,930,887.04	10,000,000.00	9,946,069.00
货币资金	1,385.77	1,385.77	1,973,483.49	1,973,483.49	2,484,453.82	2,484,453.82	269.00	269.00

应收款项			1,758,646.00	1,758,646.00				
存货			26,300.00	26,300.00				
固定资产			2,750,018.72	2,750,018.72				
无形资产			203,438.50	203,438.50				
应付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预付账款			499,398.23	499,398.23			190,000.00	190,000.00
其他应收款			890,950.46	890,950.46			3,926,731.00	3,872,800.00
在建工程			1,541,754.01	1,541,754.01	990,230.17	990,230.17	5,883,000.00	5,883,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456,203.05	456,203.05		
负债：	1,358.77	1,358.77	134,912.38	134,912.38	930,887.04	930,887.04		
应付款项			87,634.53	87,634.53	1,015,000.00	1,015,000.00		
预收款项			93,200.00	93,2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09,107.90	209,107.90				
应交税费			-307,555.32	-307,555.32	-84,112.96	-84,112.96		
其他应付款	1,358.77	1,358.77	52,525.27	52,525.27				
净资产			9,609,077.03	9,609,077.03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0	9,946,068.78
取得的净资产			9,609,077.03	9,609,077.03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0	9,946,068.7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因公司规模较小，基于重要性原则，取得的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以购买日账面净资产为基础确定。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	与原子股权投资

					定依据	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股权的比例	股权的账面价值	股权的公允价值	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赤峰八达运输有限公司	0	40.00%	转让	2018年06月01日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完成	0	20%	650,000.00	650,000.00	0	账面净资产	0

其他说明：

根据赤峰八达运输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林西富强公司与张瑞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林西富强公司将持有的赤峰八达公司40%的股权以0元转让给张瑞，所转让的40%股权林西富强公司尚未实际出资，由张瑞继续履行受让股权的出资义务。本次股权转让后，林西富强公司持有赤峰八达公司股权由60%变更为20%，公司对该公司丧失控制权。上述股权转让，已于2018年6月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故从2018年6月1日起，赤峰八达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2018年1月，本公司与蓬莱蔚阳水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蓬莱蔚阳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8年1月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2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6月30日，蓬莱蔚阳环保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抚顺大伙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王岩共同出资设立抚顺东立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17年12月1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102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6月30日，抚顺环保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3) 2017年8月，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金圆昆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营口惠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海城市第一水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海城华瑞金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海城华瑞环保公司)。该公司于2017年8月17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杭州金圆昆华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75.00%。本公司占杭州金圆昆华股权51%，故间接持有海城华瑞环保公司股权38.25%，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6月30日，海城华瑞环保公司的净资产为0.0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00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1) 由于企业发展战略需要，江山南方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解散，该公司已于2018年4月3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由于企业发展战略需要，江苏新街南方金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解散，该公司已于2018年3月30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日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根据赤峰八达公司股东会决议、林西富强公司与张瑞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林西富强公司将持有的赤峰八达公司40%的股权进行转让，所转让的40%股权林西富强公司尚未实际出资，由受让方继续履行受让股权的出资义务。本次股权转让后，林西富强公司持有赤峰八达公司股权由60%变更为20%，公司对该公司丧失控制权。上述股权转让，已于2018年6月1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故从2018年6月1日起，赤峰八达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互助金圆	青海互助	青海互助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金叶	江西上饶	江西上饶	环保业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湖水泥	青海湟源	青海湟源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灌南环保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江苏金圆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环保业	58.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环保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环保业	91.58%		直接设立
香港金圆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70.00%		直接设立
杭州金沅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商务服务业		70.00%	直接设立
桂林南方	广西桂林	广西桂林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常德南方	湖南常德	湖南常德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三明南方	福建三明	福建三明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宜春南方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抚州南方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安康金圆	陕西安康	陕西安康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昆华环保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环保业	51.00%		直接设立
上海华舆	上海市	上海市	环保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邵阳为百	湖南邵阳	湖南邵阳	环保业	90.00%		直接设立
竹溪旋龙	湖北十堰	湖北十堰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金圆环保发展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库伦旗金圆	内蒙古通辽	内蒙古通辽	环保业		100.00%	直接设立
天汇隆源	辽宁辽阳	辽宁辽阳	环保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埠源	重庆丰都	重庆丰都	环保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宁祥城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环保业		5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潜江东园	湖北潜江	湖北潜江	环保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蓬莱金圆	山东蓬莱	山东蓬莱	环保业	60.00%		直接设立
抚顺东立	辽宁抚顺	辽宁抚顺	环保业	51.00%		直接设立
海城华瑞	辽宁鞍山	辽宁鞍山	环保业		38.25%	直接设立
德胜环能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环保业		46.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徐州鸿誉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环保业		26.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林西富强	内蒙古赤峰	内蒙古赤峰	环保业	2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鹏电池	内蒙古赤峰	内蒙古赤峰	环保业		1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赤峰富尊	内蒙古赤峰	内蒙古赤峰	环保业		13.00%	直接设立
天源达	四川内江	四川内江	环保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众思润禾	重庆	重庆	环保业	4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金钱湾	江西上饶	江西上饶	贸易业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翔叶	江西上饶	江西上饶	环保业		52.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鸿环保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金叶科技	江西上饶	江西上饶	环保业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饶市融创	江西上饶	江西上饶	环保业		29.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源金杰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制造业		8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源金圆	广东河源	广东河源	环保业		56.00%	直接设立

宏扬水泥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民和	青海民和	青海民和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连威贸易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贸易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金圆爆破	青海互助	青海互助	爆破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互助环保	青海互助	青海互助	环保业		80.00%	直接设立
博友建材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制造业	2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东商砼	青海互助	青海互助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西宁商砼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民和建鑫	青海民和	青海民和	制造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海金圆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平安金圆	青海海东	青海海东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金砼商砼	青海西宁	青海西宁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化隆商砼	青海化隆	青海化隆	制造业		100.00%	直接设立
格尔木商砼	青海格尔木	青海格尔木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那曲金圆	西藏那曲	西藏那曲	制造业		51.00%	直接设立
吉安南方	江西省	江西省	环保业	100%		直接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新金叶	42.00%	33,768,135.56		253,995,694.8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新金叶	1,431,047,071.08	437,681,196.85	1,868,728,267.93	1,182,177,552.01	140,942,487.59	1,323,120,039.60	1,410,845,013.13	506,975,503.88	1,917,820,517.01	1,222,353,738.96	169,521,223.27	1,391,874,962.2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新金叶	2,360,758,041.39	80,171,611.74	80,171,611.74	11,482,969.22	0.00	0.00	0.00	0.00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苏州置业	苏州	苏州	房地产开发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苏州置业	苏州置业
流动资产	127,854,164.94	142,327,695.61
非流动资产	40,975,772.90	43,045,637.41
资产合计	168,829,937.84	185,373,333.02
流动负债	98,898,245.88	101,930,452.13
非流动负债	2,161,409.47	2,227,542.78
负债合计	101,059,655.35	104,157,994.91
少数股东权益	8,876,177.73	8,829,067.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894,104.76	72,386,270.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8,858,111.33	35,469,272.5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858,111.33	35,469,272.55
营业收入	6,509,785.41	23,779,103.60
净利润	-522,536.97	-3,577,813.66
综合收益总额	-522,536.97	-3,577,813.66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702,539.6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100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100个基点	-322.62	-582.75
下降100个基点	322.62	582.75

管理层认为10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详细见本部分(四)流动风险的相关列示。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 末 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0,889.38	-	-	-	50,889.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3				2.93
应收票据	2,389.62	-	-	-	2,389.62
应收账款	116,763.44	-	-	-	116,763.44
其他应收款	6,606.14	-	-	-	6,606.14
金融资产合计	176,651.51	-	-	-	176,651.51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48,413.69	18,008.37	19,187.20	1,875.00	187,484.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39	-	-	-	70.39
应付票据	42,232.00	-	-	-	42,232.00
应付账款	70,405.51	-	-	-	70,405.51
应付利息	1,041.68	-	-	-	1,041.68
其他应付款	22,781.28	-	-	-	22,781.28
长期应付款	22,346.22	17,306.88	6,896.05	-	46,549.1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07,290.77	35,315.25	26,083.25	1,875.00	370,564.2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0,899.87	-	-	-	60,899.87
应收票据	2,872.77	-	-	-	2,872.77
应收账款	110,340.68	-	-	-	110,340.68
其他应收款	6,302.77	-	-	-	6,302.77
金融资产合计	180,416.09	-	-	-	180,416.09
金融负债:					
银行借款	131,053.69	11,681.87	42,095.20	6,000.00	190,830.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9.03	-	-	-	789.03
应付票据	45,120.00	-	-	-	45,120.00
应付账款	90,677.17	-	-	-	90,677.17
应付利息	935.77	-	-	-	935.77
其他应付款	22,767.04	-	-	-	22,767.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2.10	-	-	-	622.10
其他流动负债	4,895.83	-	-	-	4,895.83
长期应付款	10,827.74	13,736.66	2,864.89	-	27,429.2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07,688.37	25,418.53	44,960.09	6,000.00	384,066.99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9.93%(2017年12月31日：51.61%)。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3) 衍生金融资产	29,260.00			29,26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260.00			29,260.00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03,875.00			703,87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703,875.00			703,87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系大宗商品的套期保值业务，公司依据上海期货交易所确定的结算价确定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金圆控股	浙江杭州	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0 万元	38.03%	38.0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赵璧生、赵辉父子通过合计持有金圆控股97.67%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金圆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37.46%股份，通过开源资产间接持有本公司0.57%股份，金圆控股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38.03%股份，故赵璧生、赵辉父子通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37.09%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璧生、赵辉父子。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康恩贝集团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陈 红	赵璧生之妻
邱永平	本公司之原高级管理人员

方岳亮	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黄旭升	本公司之高级管理人员
王函颖	本公司之原高级管理人员
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赵璧生、赵辉父子同一控制的公司
赵丹萍	其他
姜波	其他
豪波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赵辉、赵璧生[注 1]	141,000,000.00			否
赵璧生、陈红夫妇[注 2]	45,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018 年 12 月 29 日	否
赵璧生、陈红夫妇[注 3]	60,000,000.00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20 年 01 月 19 日	否
赵璧生[注 4]	35,83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22 年 05 月 24 日	否
赵璧生[注 5]	27,58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22 年 05 月 24 日	否
赵璧生[注 6]	19,050,000.00	2017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5 日	否
赵璧生[注 7]	5,570,000.00	2017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5 日	否
赵璧生[注 8]	12,68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22 年 05 月 24 日	否
邱永平[注 9]	2,181,666.74	2016 年 08 月 03 日	2019 年 08 月 03 日	否
赵璧生[注 10]	3,870,000.00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22 年 05 月 24 日	否
赵璧生[注 11]	7,060,000.00	2017 年 05 月 15 日	2022 年 05 月 15 日	否
赵璧生[注 12]	51,626,874.98	2016 年 09 月 15 日	2021 年 09 月 15 日	否
金圆控股、赵辉、赵璧生[注 13]	80,000,000.00			否
赵璧生、陈红夫妇[注 14]	200,000,000.00			否
赵璧生[注 15]	216,044,444.44	2018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否
金圆控股[注 16]	40,000,000.00	2017 年 12 月 21 日	2018 年 07 月 0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金杰环保建材公司分别于2013年8月15日、2013年9月11日、2014年1月3日、2014年2月11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固定资产项目借款合同》，分别取得6,000.00万元、11,600.00万元、3,000.00万元、3,0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0年8月15日、2020年9月11日、2021年1月3日、2021年2月11日。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由互助金圆及实际控制人赵璧生、赵辉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同时以金杰环保建材公司使用该借款建设形成的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

权、采矿权等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金杰环保建材公司该借款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

[注2]互助金圆于2017年12月2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5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12月29日。根据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及赵璧生、陈红夫妇提供保证担保。

[注3]互助金圆于2017年1月20日与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投泰康信托鸿雁1812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第02期之信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2,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0年1月19日，约定分6期还款，分别于2017年6月21日、2017年12月21日、2018年6月21日、2018年12月21日、2019年6月21日、2020年1月19日各偿还本金2,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4,000.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赵璧生、陈红夫妇和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4]根据博友建材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博友建材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5]根据西宁商砼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西宁商砼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6]根据海东金圆公司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海东金圆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7]根据金砼商砼公司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金砼商砼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8]根据青海金圆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青海金圆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9]那曲金圆于2016年8月3日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银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61.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8月3日，还款方式为按月等额本金还款。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还款342.83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那曲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运输工具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互助金圆和邱永平提供保证担保。

[注10]根据化隆金圆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隆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止。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化隆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1]根据平安金圆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平安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2]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6年9月9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15日至2019年9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9月15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3]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15日、2018年1月25日、2018年2月23日与恒丰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取得725万元、1,150万元、6,125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19年1月15日、2019年1月25日、2019年2月23日。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由金圆控股、赵辉及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14]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28日、2018年5月8日、2018年6月21日与光大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取得5,000万元、5,000万元、10,000万元的借款，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19年4月27日、2019年4月27日、2019年6月21日。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由赵璧生、陈红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15]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8年5月15日至2021年5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

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15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6]互助金圆2017年12月21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协议》，互助金圆以博友建材开给其的4,000.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贴现，取得4,000.00万元借款，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日为2018年7月2日。根据协议约定，由金圆控股提供保证担保。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邱永平	200,000.00			该款于2018年6月中旬借入，已于7月份全部还清
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该款于2018年6月中旬借入，已于7月份全部还清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7.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4.00	10.00
报酬总额	1,738,600.00	1,447,4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应付股利			
	方岳亮		80,000.00
	邱永平		60,000.00
	黄旭升		50,000.00
	王函颖		30,000.00
小计			220,000.00
(2) 其他应付款	邱永平	200,000.00	
	杭州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	

小计		4,700,000.00	
----	--	--------------	--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7,257,888.9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有关规定，对于换取职工服务的股份支付，企业应当以股份支付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上述股份支付，公司选取了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中的其他资本公积，第一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为1,850,053.75元，第二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为4,014,579.74元，第三年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为1,393,255.47元，已全部确认完毕。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融资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614,155.55	2,268,331.8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03,773.65	863,681.5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28,301.94
合 计	1,717,929.20	3,160,315.33

2.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148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及承销工作，于2017年7月5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6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19,408,86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15元/股，截至2017年8月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11,999,989.90元，扣除发行费用30,10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181,899,989.90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万元)
收购新金叶实业有限公司58%股权	61,900.00	61,900.00
含铜污泥及金属表面处理污泥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14,900.00	8,504.54
3万吨/年危险固废处置项目	19,400.00	15,628.48
水泥窑协同处置工业废弃物项目	12,000.00	8,125.05
偿还银行贷款	9,990.00	9,990.00
小 计	118,190.00	104,148.07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新金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8,841.60	13,956.41	7,500.00	[注1]
江苏金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土地使用权	1,524.46	1,466.02	13,125.00	[注2]
河源金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	19,406.97	14,548.77	14,100.00	[注3]
宏扬水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6,192.44	4,548.06	1,600.00	[注4]
互助金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	机器设备	43,381.51	24,000.18	10,500.00	[注5]
博友建材	广西融资公司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	3,839.83	3,326.38	3,583.00	2020/5/24[注6]
西宁商砼	广西融资公司	机器设备、运输工具	3,759.52	2360.87	2,758.00	2020/5/24[注6]
海东商砼	广西融资公司	机器设备、运输工具	2,688.77	1,811.87	1,905.00	2020/5/25[注6]
金砼商砼	广西融资公司	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	568.60	459.71	557.00	2020/5/25[注6]
青海金圆	广西融资公司	机器设备、运输工	1,312.87	897.48	1,268.00	2020/5/24[注6]

		具				
民和建鑫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房屋建筑物	841.83	749.83	440.00	2019/5/27 [注7]
那曲金圆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银泰支行	运输工具	762.40	611.50	218.17	2019/8/3[注8]
那曲金圆	中国康富租赁公司	运输工具	559.90	449.08	145.50	2019/6/15 [注9]
化隆金圆	广西融资公司	机器设备	398.13	344.63	387.00	2020/5/24 [注7]
平安金圆	广西融资公司	机器设备	715.64	620.56	706.00	2020/5/15[注7]
宏扬水泥	中国外贸租赁公司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5,071.93	12,246.56	5,162.69	2019/9/15 [注10]
互助金圆	远东租赁公司	机器设备	16,270.77	7,662.01	7,841.44	[注11]
宏扬水泥	中国外贸租赁公司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23,299.79	20,099.57	21,604.44	[注12]
小计	-	-	159,436.96	110,159.49	93,401.24	-

[注1]新金叶分别于2017年9月26日、2018年2月5日、2018年2月7日和2018年3月2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借款1,700.00万元、1,700.00万元、2,300.00万元和1,8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9月26日、2019年2月5日、2019年2月7日和2019年3月28日。根据合同约定，新金叶以自身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注2]江苏金圆于2017年11月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0.00万元，本期实际借款13,125万元，借款分期偿还，其中：2018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18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19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19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0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0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1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1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江苏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作为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注3]河源金杰分别于2013年8月15日、2013年9月11日、2014年1月3日、2014年2月11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分别借款6,000.00万元、11,600.00万元、3,000.00万元、3,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0年8月15日、2020年9月11日、2021年1月3日、2021年2月11日，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合计金额为5200.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互助金圆及实际控制人赵璧生、赵辉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同时以河源金杰使用该借款建设形成的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河源金杰该借款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部分零散工程如绿化、排水系统、围墙等仍在建设中。

[注4]宏扬水泥于2014年1月8日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8,400.00万元，其中：2015年1月7日到期400.00万元、2015年4月20日到期200.00万元、2015年10月20日到期400.00万元、2016年4月20日到期500.00万元、2016年10月20日到期500.00万元、2017年4月20日到期1,600.00万元、2017年10月20日到期1,600.00万元、2018年4月20日到期1,600.00万元、2018年10月20日到期1,000.00万元、2019年1月7日到期6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到期的借款5,200.00万元均已按期归还。根据合同约定，由宏扬水泥以其依法拥有的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互助金圆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注5]互助金圆分别于2017年11月22日、2017年12月2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借款5,500.00万元、5,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25日。根据合同约定，由互助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民和金圆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以及房屋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6](1)根据博友建材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博友建材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根据西宁商砼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西宁商砼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根据海东商砼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海东商砼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4)根据西宁金砼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砼商砼公司)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金砼商砼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5)根据青海金圆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青海金圆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公司融资，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6)根据平安金圆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平安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7)根据化隆金圆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隆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止。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化隆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7]民和建鑫于2016年7月19日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万元，其中，2017年3月21日到期20.00万元、2017年9月21日到期20.00万元、2018年3月21日到期20.00万元、2018年9月21日到期20.00万元、2019年3月20日到期50.00万元、2019年5月27日到期37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到期的借款40.00万元均已按期偿还。根据合同约定，由民和建鑫以其依法拥有的房屋及建筑物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马忠林以自有房屋及建筑物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注8]那曲金圆于2016年8月3日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银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61.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8月3日，还款方式为按月等额本金还款。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还款249.33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那曲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运输工具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互助金圆和邱永平提供保证担保。

[注9]根据那曲金圆与青海众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众腾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签订的《产品买卖合同》，那曲金圆通过中国康富租赁公司向青海众腾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采购车辆，融资租赁期限

从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5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那曲金圆以其购买的该批车辆作为抵押，同时由互助金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15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0]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6年9月9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15日至2019年9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9月15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1]根据互助金圆与远东租赁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2016年9月29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互助金圆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远东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2016年8月22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期限从2016年8月23日至2019年8月23日；2016年9月29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融资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2]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8年5月9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8年5月9日至2021年5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9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新金叶	上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40.00	3,233.10	3,000.00	2018/7/3 [注1]
新金叶	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	800.00	700.00	2019/8/29 [注2]
新金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保证金存款	120.00	120.00	7,600.00	2020/7/5 [注3]
金钱湾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保证金存款	180.00	180.00	3,790.00	2020/6/20 [注4]
互助金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	持有博友建材80%股权、民和建鑫80%股权	13,760.00	13,760.00	4,953.60	2020/12/30[注5]
博友建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	西宁商砼100%股权、海东商砼100%股权	7,000.00	7,000.00	5,508.00	2021/7/1 [注6]
互助金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	4,000.00	4,000.00	2018/7/2 [注7]
小 计			29,300.00	29,093.10	29,551.60	-

[注1]新金叶于2016年7月4日与上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7月3日。根据合同约定，新金叶以其持有的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0.00万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叶礼平、叶礼炎、周克忠、叶声赟为新金叶提供保证担保。

[注2]新金叶于2016年8月30日与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7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8月29日。根据合同约定，新金叶以其持有的江西婺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00.00万股提供质押担保。

[注3]新金叶分别于2017年7月18日、2017年7月18日和2017年8月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取得5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1,5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均为2020年7月5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新金叶已按约分期归还借款本金400.00万元，借款余额合计7,8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新金叶以自身120.00万元的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泓昇房地产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所有权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陈水梅、叶礼平、叶声赟为新金叶提供保证担保

[注4]金钱湾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99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0年6月2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金钱湾公司已按约分期归还借款本金200.00万元，借款余额3,79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金钱湾公司以自身180.00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新金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泓昇房地产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所有权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叶礼平、陈水梅及叶声赟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5]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2019年12月25日到期825.60万元、2020年7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2020年12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归还3,302.4万元。根据合同约定，互助金圆以其增资博友建材、收购民和建鑫后持有的博友建材80.00%股权和持有民和建鑫80.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6]博友建材于2016年7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9,18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1年7月1日，分10期还款，每半年还款一次，每次还款918.00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3,672.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博友建材以其持有的西宁商砼100.00%股权和以其持有的海东商砼100.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7]互助金圆2017年12月21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协议》，互助金圆以博友建材开给其的4,000.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贴现，取得4,000.00万元借款，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日为2018年7月2日。根据协议约定，由金圆控股提供保证担保。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新金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	3,500.00	2018/8/28	
本公司	新金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	2,800.00	2018/10/16	
本公司	新金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	3,700.00	2018/10/23	
本公司	新金叶	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1,000.00	2018/12/5	[注1]
本公司	新金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	29,675.00	[注2]	[注2]
本公司	新金叶	中信银行南昌阳明路支行	8,000.00	2018/7/10	[注3]

本公司	新金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	2,200.00	2019/3/27	
本公司	新金叶	交通银行	4,000.00	2018/9/22	
本公司	新金叶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7,600.00	[注4]	[注4]
本公司	金钱湾	中信银行南昌阳明路支行	4,000.00	2019/1/8	[注5]
本公司	新金叶	国创投资	800.00	2019/11/13	
本公司	金钱湾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790.00	2020/6/20	[注6]
本公司	金钱湾	中信银行	1,600.00	2019/5/30	
新金叶	金钱湾	建设银行	860.00	2019/3/14	
新金叶	科技协同	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中心	1,600.00	2019/4/28	[注7]
本公司	江苏金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	13,125.00	[注8]	[注8]
互助金圆	河源金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	14,100.00	[注9]	[注9]
本公司	宏扬水泥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5,000.00	2018/10/24	
互助金圆	宏扬水泥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	1,600.00	2019/1/7	[注10]
本公司	宏扬水泥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162.69	2019/9/15	[注11]
本公司	宏扬水泥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1,604.44	[注12]	[注12]
本公司	互助金圆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6,000.00	2018/8/11	
本公司	互助金圆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4,000.00	2018/9/1	
本公司	互助金圆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5,000.00	2018/10/11	
本公司	互助金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	10,500.00	[注13]	[注13]
本公司	互助金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	4,000.00	2018/11/20	
本公司	互助金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分行	4,500.00	2018/12/29	[注14]
本公司	互助金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	4,953.60	2020/12/30	[注15]
本公司	互助金圆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6,000.00	2020/1/19	[注16]
本公司	互助金圆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7,841.44		[注17]
本公司	互助金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	2019/3/7	

		司互助支行			
本公司	互助金圆	浙商兰州分行	10,000.00	2019/6/3	
本公司	互助金圆	邮储银行	2,000.00	2019/6/18	
本公司	博友建材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5,000.00	2018/9/8	
本公司	博友建材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	3,000.00	2018/12/21	
本公司	博友建材	中国工商银行互助支行	5,508.00	2021/7/1	[注18]
本公司	博友建材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583.00	2020/5/24	[注19]
本公司	西宁商砼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58.00	2020/5/24	[注20]
本公司	西宁商砼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	2,000.00	2019/1/16	
本公司	海东金圆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05.00	2020/5/25	[注21]
本公司	金砼商砼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57.00	2020/5/25	[注22]
本公司	青海金圆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68.00	2020/5/24	[注23]
互助金圆	那曲金圆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银泰支行	218.17	2019/8/3	[注24]
互助金圆	那曲金圆	中国康富租赁公司	145.50	2019/6/15	[注25]
本公司	化隆金圆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7.00	2020/5/24	[注26]
本公司	平安金圆	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6.00	2020/5/15	[注27]
小计			231,947.84		

[注1]新金叶于2017年12月6日与江西广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12月5日。根据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叶礼平、叶礼炎、叶声赞、陈水梅、周克忠为其提供保证担保。

[注2]新金叶分别于2017年11月20日、2017年11月21日、2017年12月4日、2017年12月4日、2017年12月14日、2018年1月11日、2018年3月12日、2018年4月2日、2018年4月16日、2018年5月3日、2018年6月14日、2018年6月22日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县支行开具2,400.00万元、2,000.00万元、2,000.00万元、1,600.00万元、3,100.00万元、2,000.00万元、2,000.00万元、2,000.00万元、2,400.00万元、3,000.00万元、4,000.00万元、2,875.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分别为2018年11月20日、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4日、2018年12月14日、2019年1月11日、2019年3月12日、2018年7月2日、2019年4月16日、2019年5月3日、2019年6月12日、2018年12月20日。根据约定，新金叶就上述累计开具的29,675.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缴存8,370.00万元保证金存款，同时由本公司为新金叶提供保证担保。

[注3]新金叶于2017年7月10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路支行签订了《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书》，取得了8,00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到期日为2018年7月10日。根据合同约定，泓昇房地产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为新金叶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金钱湾公司、陈水梅、叶礼平、叶声赞为新金叶提供保证担保。

[注4]新金叶分别于2017年7月18日、2017年7月18日和2017年8月4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取得500.00万元、6,000.00万元和1,5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均为2020年7月5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新金叶已按约分期归还借款本金400.00万元，借款余额合计7,8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新金叶以自身120.00万元的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泓昇房地产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所有权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本公司、陈水梅、叶礼平、叶声赞为新金叶提供保证担保。

[注5]金钱湾公司于2018年5月9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路支行签订了《电子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书》，取得了4,00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票据到期日为2019年1月8日。根据合同约定，由本公司、新金叶、陈水梅、叶礼平、叶声赟为金钱湾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6]金钱湾公司于2017年6月27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99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0年6月20日。截至2018年6月30日，金钱湾公司已按约分期归还借款本金200.00万元，借款余额3,79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金钱湾公司以自身180.00万元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新金叶、叶礼平、陈水梅及叶声赟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7]2016年4月13日，新金叶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金叶科技公司)与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中心签署了《科技协同创新体借款合同》，根据《江西省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协同创新体研发扶持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新金叶科技公司为二次有色金属资源高效富集清洁利用及多金属综合回收工艺研发及产业化协同创新体组建项目向江西省财政投资管理中心借款人民币16,000,000.00元，借款期限3年(自2016年4月13日至2019年4月12日)，借款年利率为3.00%。同时由新金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陈水梅以其所持有的新金叶3.6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

[注8]江苏金圆于2017年11月2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丰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借款金额为15,000.00万元，2017年11月2日提款9,000.00万元、2018年2月7日提款2,000.00万元、2018年4月3日提款1,000.00万元、2018年4月8日提款1,000.00万元、2018年5月14日提款2,000.00万元，借款分期偿还，其中：2018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18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19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19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0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0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1年6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2021年12月20日到期1,875.00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偿还到期借款1,875.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江苏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作为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9]金杰环保建材公司分别于2013年8月15日、2013年9月11日、2014年1月3日、2014年2月11日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分行签订《固定资产项目贷款合同》，分别取得6,000.00万元、11,600.00万元、3,000.00万元、3,0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0年8月15日、2020年9月11日、2021年1月3日、2021年2月11日。根据借款合同约定，由互助金圆及实际控制人赵璧生、赵辉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同时以金杰环保建材公司使用该借款建设形成的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等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18年6月30日，金杰环保建材公司该借款项目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

[注10]宏扬水泥于2014年1月8日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8,400.00万元，其中：2015年1月7日到期400.00万元、2015年4月20日到期200.00万元、2015年10月20日到期400.00万元、2016年4月20日到期500.00万元、2016年10月20日到期500.00万元、2017年4月20日到期1,600.00万元、2017年10月20日到期1,600.00万元、2018年4月20日到期1,600.00万元、2018年10月20日到期1,000.00万元、2019年1月7日到期600.00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到期的借款6,800.00万元均归还。根据合同约定，由宏扬水泥以其依法拥有的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互助金圆提供全额保证担保。

[注11]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6年9月9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15日至2019年9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9月15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2]根据宏扬水泥与中国外贸租赁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宏扬水泥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8年5月15日至2021年5月1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8年5月15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3]互助金圆分别于2017年11月22日、2017年12月2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取得5,500.00万元、5,0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18年11

月21日、2018年12月25日。根据合同约定，由互助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担保，同时由民和金圆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以及房屋及建筑物进行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14]互助金圆于2017年12月2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4,5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12月29日。根据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及赵璧生、陈红夫妇提供保证担保。

[注15]互助金圆于2015年12月3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8,256.00万元，其中，2016年7月21日到期825.60万元、2016年12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2017年7月21日到期825.60万元、2017年12月22日到期825.60万元、2018年7月25日到期825.60万元、2018年12月25日到期825.60万元、2019年7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2019年12月25日到期825.60万元、2020年7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2020年12月23日到期825.6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归还3,302.4万元。根据合同约定，互助金圆以其增资博友建材、收购民和建鑫后持有的博友建材80.00%股权和持有民和建鑫80.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16]互助金圆于2017年1月20日与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投泰康信托鸿雁1812号开放式单一资金信托第02期之信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2,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0年1月19日，约定分6期还款，分别于2017年6月21日、2017年12月21日、2018年6月21日、2018年12月21日、2019年6月21日、2020年1月19日各偿还本金2,000.0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4,000.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赵璧生、陈红夫妇和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17]根据互助金圆与远东租赁公司于2016年8月22日、2016年9月29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互助金圆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远东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2016年8月22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期限从2016年8月23日至2019年8月23日；2016年9月29日签订的《售后回租赁合同》融资期限从2016年9月29日至2019年9月29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融资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18]博友建材于2016年7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助支行签订《并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9,18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1年7月1日，分10期还款，每半年还款一次，每次还款918.00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归还本金3,672.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博友建材以其持有的西宁商砼100.00%股权和以其持有的海东商砼100.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同时由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注19]根据博友建材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博友建材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中国外贸租赁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0]根据西宁商砼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西宁商砼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1]根据海东金圆公司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海东金圆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2]根据金砼商砼公司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金砼商砼公司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5日至2020年5月25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3]根据青海金圆与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青海金圆

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实质为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款，由本公司和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4] 那曲金圆于2016年8月3日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银泰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561.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19年8月3日，还款方式为按月等额本金还款。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还款342.83万元。根据合同约定，由那曲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运输工具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互助金圆和邱永平提供保证担保。

[注25]根据那曲金圆与青海众腾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众腾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签订的《产品买卖合同》，那曲金圆通过中国康富租赁公司向青海众腾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采购车辆，融资租赁期限从2016年6月15日至2019年6月15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那曲金圆以其购买的该批车辆作为抵押，同时由互助金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6年6月15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6]根据化隆金圆商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隆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止。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化隆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27]根据平安金圆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金圆)与广西融资公司于2017年5月21日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实质系以资产抵押进行融资，融资租赁期限从2017年5月24日至2020年5月24日。对上述融资租赁款，平安金圆以其售后回租的该批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同时由本公司、赵璧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期限自2017年5月23日至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 日
新金叶科技	新金叶	中核核电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29.30	123.60	2,900.00	[注1]
民和金圆	互助金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	6,607.14	5428.06	10,500.00	[注2]
互助金圆	博友建材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344.03	8,134.96	5,000.00	[注3]
小 计				17,080.47	13,686.62	18,400.00	-

[注1] 本公司于2017年9月20日与中核核电后勤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购销合作协议》，该融资到期日为2018年12月3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取得其拆借款的余额为2,900.00万元。根据合同约定，新金叶科技公司以其拥有的土地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泓昇房地产公司以其拥有的房屋建筑物为本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叶礼平为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2]互助金圆分别于2017年11月22日、2017年12月2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东市分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分别取得5,500.00万元、5,000.00万元借款，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2月25日。根据合同约定，由互助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担保，同时由民和金圆公司以其依法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以及房屋及建筑物进行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3]博友建材于2017年9月8日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元，借款到期日为2018年9月8日。根据合同约定，由本公司承担全额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互助金圆以其依法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2.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1)1998年4月23日,公司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万吉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大连万吉”)向大连建行贷款1,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到期后,大连万吉无力偿还,后大连建行起诉至法院,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0年6月13日作出(2000)大经初字第359号民事调解书,认定本公司需对大连万吉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并对大连万吉公司查封了相应价值的房产,2006年3月20日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大连办事处为本案申请执行人。根据2008年1月16日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申请执行人认为法院查封的资产足以抵偿该笔债务,本公司的担保责任将得到免除。

(2)1995年10月15日起,公司为吉林省机械工业供销总公司(原北方机械供销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共计贷款本金900.00万元,利息1,511.00万元,2010年1月8日接滁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通知,债权人变更为滁州安邦聚合高科有限公司。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中的61,900.00万元用于收购叶礼平等13名自然人持有的新金叶58%的股权,同时根据公司与叶礼平、陈水梅、叶声赞、周克忠、叶礼炎等5名自然人(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方)于2016年7月11日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承诺方承诺新金叶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以下简称承诺期)累计净利润(归属于新金叶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两者孰低>)不低于32,330.00万元人民币,若新金叶在承诺期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应按照(<承诺净利润-实际净利润>×标的资产总对价.承诺净利润.58%)计算出应予补偿的金额,由业绩承诺方按约定的承担比例以现金予以补偿。其中新金叶2016年度完成承诺净利润9,755.16万元(2016年度归属于新金叶股东净利润15,745.02万元,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新金叶股东的净利润9,755.16万元,两者取孰低)、新金叶2017年度完成承诺净利润14,039.83万元(2017年度归属于新金叶股东净利润17,410.84万元,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新金叶股东的净利润14,039.83万元,两者取孰低)。新金叶2018年上半年度完成承诺未经审计净利润2,219.43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归属于新金叶股东未经审计净利润8,040.03万元,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新金叶股东的未经审计净利润2,219.43万元,两者取孰低)。

2、其他

1)未确认融资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分摊数
中集融资公司	-	17,682.73	17,682.73
中国康富租赁公司	45,979.34	99,811.41	53,832.07
鹰潭市华升气体有限公司	13,424.18	21,692.64	8,268.46
小 计	59,403.52	139,186.78	79,783.26

2)其他融资租赁信息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七(十二)2“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3)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详见本附注十(十四)1“已签订的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之说明。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附注七(十二)3“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4,228,687.23	100.00%	155,346.44	0.02%	634,073,340.79	549,415,657.20	100.00%	136,817.97	0.02%	549,278,839.23
合计	634,228,687.23	100.00%	155,346.44	0.02%	634,073,340.79	549,415,657.20	100.00%	136,817.97	0.02%	549,278,839.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53,255.02	62,662.75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152,112.31	45,633.69	30.00%
3 至 4 年	14,100.00	7,050.00	50.00%
4 至 5 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合计	1,469,467.33	155,346.44	10.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632,759,219.90		
小计	632,759,219.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8,528.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633,170,051.90	547,716,310.07
拆借款		20,000.00
押金保证金	74,800.00	488,632.00
备用金	286,935.31	267,935.31
其他	696,900.02	922,779.82
合计	634,228,687.23	549,415,657.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源金杰	往来款	374,345,145.80	1 年以内	59.02%	
江苏金圆	往来款	70,973,986.14	1 年以内	11.19%	
民和建鑫	往来款	47,005,416.67	1 年以内	7.41%	
新金叶	往来款	42,749,638.89	1 年以内	6.74%	
格尔木商砼	往来款	20,808,341.69	1 年以内	3.28%	
合计	--	555,882,529.19	--	87.65%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01,807,181.54		3,101,807,181.54	3,025,920,181.54		3,025,920,181.54
对联营、合营企	28,858,111.34		28,858,111.34	29,137,238.42		29,137,238.42

业投资						
合计	3,130,665,292.88		3,130,665,292.88	3,055,057,419.96		3,055,057,419.9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互助金圆	1,903,195,746.41			1,903,195,746.41		
新金叶	619,904,000.00			619,904,000.00		
灌南环保	178,125,000.00	17,000,000.00		195,125,000.00		
江苏金圆	87,037,212.71			87,037,212.71		
格尔木环保	87,000,000.00			87,000,000.00		
林西富强	40,000,000.00			40,000,000.00		
金圆环保发展		39,750,000.00		39,750,000.00		
青海湖水泥	34,578,548.16			34,578,548.16		
上海华舆	32,000,000.00			32,000,000.00		
博友建材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三明南方	2,850,000.00	7,150,000.00		10,000,000.00		
香港金圆	7,179,674.26			7,179,674.26		
安康旋龙	1,200,000.00	3,675,000.00		4,875,000.00		
四川天源达	100,000.00	4,160,000.00		4,260,000.00		
众思润禾	500,000.00	2,750,000.00		3,250,000.00		
抚州南方	600,000.00	650,000.00		1,250,000.00		
邵阳为百	200,000.00	690,000.00		890,000.00		
常德南方	700,000.00	72,000.00		772,000.00		
桂林南方	700,000.00	40,000.00		740,000.00		
吉安南方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025,920,181.54	75,937,000.00	50,000.00	3,101,807,181.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苏州置业	29,137,23 8.42			-279,127. 08						28,858,11 1.34	
小计	29,137,23 8.42			-279,127. 08						28,858,11 1.34	
合计	29,137,23 8.42			-279,127. 08						28,858,11 1.34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4,804,704.8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9,127.08	-1,790,490.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85.60	
合计	184,515,792.14	-1,790,490.9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68,022.61	主要系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87,226.12	政府补助及奖励资金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893.96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566,788.83	主要系新金叶、江苏金圆套期保值业务平仓、持仓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90,686.16	主要系对外捐赠及支付税收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26,690.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065,845.99	

合计	35,425,664.12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	0.2378	0.23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7%	0.1883	0.1883